

2. 第二階段——自八十八年度至九十年年度辦理國民中學。
- (二)四原則：

1. 民主化：依各校實際條件選擇辦理方式，學生採志願參加方式辦理。
2. 精緻化：本著營養、衛生、安全、可口、有媽媽味道調理。
3. 彈性化：因應各校學區特性，由各校午餐委員會和家長會商訂餐費。
4. 專業化：①學校自設廚房者，每校設置合格營養師負責，廚師之進用需領有證照者。
②委由優良廠商供應者，各該廠商亦應聘有合格營養師及廚師證照人員負責。

(三六)

質詢日期：84年11月3日

質詢議員：蔣乃辛

質詢對象：環保局林局長俊義

題 目：廢棄機車有礙市容觀瞻，請環保局加強拖吊，以維市容整潔。同時另覓場地放置廢棄車輛，莫再堆放在福德坑，污染文山區。

德坑，污染文山區。

說 明：一本席接獲市民反映，大安區文昌街、敦化南路口，有一排廢棄機車，自七月份貼出公告至今，無人認領，十餘輛廢棄機車在路口日曬雨淋，相當髒亂，尤其敦化南路是本市主要交通幹道之一，該處的廢

棄機車嚴重破壞市容觀瞻。當地里長向市政府反映多次，都不見處理。本席要求環保局資源回收車確實清查各區廢棄機車的據點，發現廢棄車輛立刻貼出公告，並登記列管，超過公告期限仍無人認領者，加強拖吊，還給市民整潔的市容空間。

二、據本席了牽，廢汽機車貼出公告後，過了公告期限仍無人認領，則任何人都可拖吊，只是一般民衆不知情。各汽機車拖吊場也有一部分汽、機車無人認領，變成廢棄車輛，徒然佔據空間。廢棄車輛有環保局資源回收車專車拖吊，送往福門坑垃圾掩埋場，隔一段時期後招標。

三、福德坑已經封場年餘，環保局卻將廢棄汽、機車置於該處，對文山區造成嚴重的重金屬污染。本席要求，環保局既已完成福德坑內廢棄車輛的標售，應即刻督促得標廠商提貨，同時另覓場地堆置廢棄汽、機車，莫再污染文山區。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環境保護局）

答：一、查大安區文昌街、敦化南路口、停放之廢棄機車，係屬有牌車輛，本府警察局已於84.10.23拖吊完畢。另無牌無主廢棄車輛，本府環保局亦積極督促所屬區清潔隊加強查報拖吊（本84年一月至十月共拖吊三二、三〇五輛廢車），以維市容觀瞻。

二、有關福德坑封場年餘，尚在堆放廢棄車輛乙節，本府環保局已積極另覓適當場地，待有適當場地，即可辦理搬遷，同時對福德坑內已標售之廢棄車輛，已督促得標廠商加速運離現場，不得當地解體。